

证券代码：430601

证券简称：吉玛基因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8 月 14 日以信息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潘芸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平台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18-033 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

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年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平台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18-034 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